

中职校申报 2024 年度上海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的通知

各位老师：

根据沪教委基（1998）57 号文件和上海市教师教育学院（上海市教委教研室）《关于申报 2023 年上海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的通知》精神，经研究，2024 年度本市中等职业学校的青年教师教育教学课题研究及遴选工作将继续进行。本项工作由上海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学术委员会负责课题的遴选立项与成果鉴定工作，其日常管理和指导工作由市教研室职成教研究部承担。现将申报 2024 年度（2023 年）课题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

本市从事中等职业教育的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含 35 周岁，1988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 初、中级职称的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管理人员和研究人员（包括校长、教导主任和区职教教研室从事教研、教科研、德研等研究人员，下同）。能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注重师德，能认真总结和推广教育教学改革成果和经验。

二、申报者资格和申报程序

（一）具有一定研究水平的**初、中级职称**的从事中等职业（含五年一贯制职业院校前三年）教育工作的青年教师，须由两名（至少有一名同学科/专业）具有**副高级职称**及以上的教师（专家）对课题进行推荐并经学校同意（盖章）后，再由市教委教研室职成教部组织至少三名具有中学高级职称（高级讲师）

及以上的成员参加的论证组对申请的课题进行论证。通过后，由市教委职教处审核盖章，向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学术委员会提出申报。

（二）申报以一人为宜，如以课题组形式申报，人数一般不要超过 3 人，且申报者必须是本研究课题的负责人，**课题组其他成员也应为初、中级职称的适龄青年教师。**

（三）申报者如已有立项课题，则必须完成结题并经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学术委员会鉴定合格后，方能申报新课题。

三、申报课题条件和课题研究期限

（一）研究的领域应在教育思想、课程教材、教育教学过程、现代教育信息技术的研究和应用、教育教学评价、教育教学管理等实践或理论研究范围内。

（二）课题的选题突出实践性和创新性，必须在实践中对促进教育教学改革、提高教育教学质量和效益具有现实的指导意义和应用价值。

（三）课题申报不得有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

（四）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不超过一年。

四、课题研究经费

被批准立项且结题鉴定合格及合格以上的课题，每项研究经费为人民币 2000 元。

五、申报要求

各申报学校及申请人务必于 **2023 年 9 月 5 日前**将填好的《上海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请书》[样表见附件，“**专家推荐意见**”一栏必须有一定文字内容，且有两名专家署名（签章）；“**区教育学院（职教教研室）审核意见**”一栏可免填]寄送/上传至指定地点（邮箱），具体提交要求如下：

1.纸质稿一份[规格统一为 A4 复印纸大小，页码顺序不得随意改变，学校印章不得复印]。送到教研督导室，统一报送。

2.电子稿一份，发送到 362077147@qq.com。Word 文档（不得改为 Excel 文档），文件名统一为：××学校（姓名）.doc/docx。

六、其他

为确保立项遴选工作的顺利进行，请各申报学校按本通知要求，认真、准时做好课题申报及严格把关工作（每校选送申报课题不超过 2 项）。同时注意不要“一稿两投”，避免出现一个课题通过职教和普教口子同时向我院（室）申报的情况。**对通过普教口子申报的职教课题，一律不予立项。**

附件： [上海市青年教师教育教学研究课题申请书.docx](#)（请点击下载，纸质稿请按顺序用订书机在文稿左侧两针标准装订，每页页面格式不得随意改变）。

教研（督导）室

2023 年 5 月 22 日

